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2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政法委、省委政法委、市委政法委和县委的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为，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市委的重要决定和县委部署，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乡宁、法治乡宁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三）了解掌握、分析研判全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四）加强对全县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五）组织开展全县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拟订全县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措施。

(六)掌握分析全县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七)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八)组织研究全县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九)指导推动全县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统筹推动政治督察和政治轮训,协助县委和县委组织部管理政法干部,管理乡宁县法学会。

(十)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内设机构:根据部门职责分工,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政治部、执法检查室、综治督导室、维稳指导室五个科室,本部门无下属单位。行政编制8个,事业编制9个。书记1名,副书记2名(其中主持日常工作的副书记为正科级)。公务员5人,事业编制8人,分流人员3人,财政供养人员16人,共有工作人员24人。

三、2022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坚持以稳中求进为基调,着力防范重大风险,全力护航党的二十大

一要严密防范政治领域风险。二要严密防范意识形态领域风险。三要严密防范个人极端和群体性事件风险。四要前瞻性构筑新风险防范隔离带。

2、坚持以五安联创为抓手，提升打击整治效能，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乡宁

一要着力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常态化。二要着力打击整治突出违法犯罪活动。三要着力强化公共安全服务管理。

3、坚持以服务大局为方向，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一要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工作。二要树立服务高质量发展执法司法理念。三要依法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四要创优企业高质量发展营商环境。五要升级优化政法服务产品供给。

4、坚持以全科网格为重点，夯实基层基础建设，致力打造基层社会治理“乡宁品牌”

一要深入推进“全科网格”全覆盖。二要扎实开展“综治中心提升年”活动。三要持续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5、坚持以改革创新为要求，深化政法领域改革，不断提升执法司法公信力

一要加快推动政法机构职能体系改革。二要加快构建执法司法权运行新模式。三要加快完善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健全完善政法机关各司其职、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

6、坚持以巩固深化教育整顿成果为目标，持续正风肃纪，全力锻造新时代过硬政法铁军

一要全面加强政法机关政治建设。二要持续深入推动《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贯彻落实。三要坚持正向激励与反向警示，持续巩固深化教育整顿成果。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十二张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1963.2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1080.95万元，增长122.5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1963.24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963.24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963.2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80.95万元，增长122.52%。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了视联平台项目、微网格员补助、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经费等。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其他资金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总计 1963.24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927.08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单位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0.49 万元，增长 127.62 %。主要原因是新增了视联平台项目、微网格员补助、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经费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1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93 万元，减少 5.1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保险基数调整。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7.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2 万元，减少 1.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保险基数调整。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1.9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1 万元，增加 14.53%。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上调。

5．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65.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8 万元，减少 1.54 %。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1797.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3.54 万元，增长 151.68 %。主要原因是新增了视联平台项目、微网格员补助、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经费等。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1963.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63.24 万元，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1963.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34 万元，占 8.42 %；项目支出 1797.91 万元，占 91.58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63.2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80.95 万元，增长 122.52 %。主要原因是新增了视联平台项目、微网格员补助、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经费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963.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0.95 万元，增长 122.52 %。主要原因是新增了视联平台项目、微网格员补助、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经费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单位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165.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5.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19.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 %。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

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3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了公务接待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9.5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8万元，增长9.4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工会经费等。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58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58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单位共26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963.24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1963.24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公开

1.一般债券公开

（1）上年一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本单位上年无一般债券资金。

（2）上年一般债券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本单位上年无一般债券项目。

2.专项债券公开

（1）上年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本单位上年无专项债券资金。

（2）上年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本单位上年无专项债券。

（3）上年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

本单位上年无专项债券项目。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108001]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年	项目	2022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63.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外交支出	1,927.08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防支出	
四、单位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7.10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7.16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1.9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63.24	本年支出合计	1,963.24

预算公开表2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63.24**	**1,963.24**			
20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27.08**	**1,927.08**			
20131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27.08**	**1,927.08**			
2013101	[2013101]行政运行	129.26	129.26			
2013102	[2013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7.82	1,797.82			
20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0**	**17.10**			
2080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1**	**16.61**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1	16.61			
20827	**[20827]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0**	**0.50**			
2082701	[2082701]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0	0.30			
2082702	[2082702]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0	0.20			
210	**[210]卫生健康支出**	**7.16**	**7.16**			
21011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	**7.16**			
2101101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7.16	7.16			
221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90**	**11.90**			
22102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1.90**	**11.90**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90	11.90			

预算公开表3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63.24	165.34	1,797.9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27.08	129.26	1,797.82
201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27.08	129.26	1,797.82
2013101	[2013101]行政运行	129.26	129.26	
2013102	[2013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7.82		1,797.8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0	17.10	
20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1	16.61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1	16.61	
208	[20827]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0	0.50	
2082701	[2082701]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0	0.30	
2082702	[2082702]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0	0.20	
	[210]卫生健康支出	7.16	7.07	0.08
21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	7.07	0.08
2101101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7.16	7.07	0.08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90	11.90	
221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1.90	11.90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90	11.90	

预算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63.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27.08	1,927.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外交支出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0	17.1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7.16	7.16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1.90	11.9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63.24	本年支出合计	1,963.24	1,963.24	

预算公开表5

预算支出项目分类明细表

部门:[108001]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63.24**	**165.34**	**1,797.9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27.08**	**129.26**	**1,797.82**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27.08**	**129.26**	**1,797.82**
2013101	[2013101]行政运行	129.26	129.26	
2013102	[2013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7.82		1,797.8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0**	**17.1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1**	**16.61**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1	16.61	
[20827]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0**	**0.50**	
2082701	[2082701]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0	0.30	
2082702	[2082702]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0	0.20	
[210]卫生健康支出		**7.16**	**7.07**	**0.08**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	**7.07**	**0.08**
2101101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7.16	7.07	0.08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90**	**11.9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1.90**	**11.90**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90	11.90	

预算公开表6

人员类及运转类公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备注
	165.340000	
501	98.3800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62.3000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4.180000	
[50103]住房公积金	11.900000	
502	19.520000	
[50201]办公经费	17.620000	
[50203]培训费	0.500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1.070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0.330000	
505	47.440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7.440000	

预算公开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公开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公开表9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政府采购品目	采购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预算总计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政府预算资金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其中：上级或下级财政补助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合计								1		58.000000	58.000000	58.000000					
108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1		58.000000	58.000000	58.000000					
	其他运转类							1	58.000000	58.000000	58.000000	58.000000					
108001	[108001]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1410292210BY200000013-综治中心及部分乡镇中心装修资金	[30213]维修(护)费	专项维修维护费	年初安排	财政拨款资金	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1	58.000000	58.000000	58.000000	58.000000					

预算公开表10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19.52
108001	[108001]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19.52

预算公开表11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3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33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政法委员政法工作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4,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镇政法委员政法工作津贴			
立项依据	晋政法发【2020】8号《山西省乡镇（街道）政法委员制度》			
项目设立必要性	激发乡镇政法委员工作积极性，推动各项工作在基层落实落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政法发【2020】8号《山西省乡镇（街道）政法委员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晋政法发【2020】8号《山西省乡镇（街道）政法委员制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乡镇政法委员政法机关工作津贴				按时发放乡镇政法委员政法机关工作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政法委员人数	=10人	数量指标	乡镇政法委员人数	=10人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政法工作津贴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政法工作津贴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享受政法机关工作津贴金额	≤1200元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享受政法机关工作津贴金额	≤1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各项政法工作在基层落实落地	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各项政法工作在基层落实落地	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镇政法委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镇政法委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小宁	联系电话：	13835723881	填报日期：	2021123021551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综治中心及部分乡镇中心装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综治中心及部分乡镇中心装修资金			
立项依据	县综治中心2015年成立，由于电线老化等问题，对县综治中心和8个乡镇中心进行装修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县综治中心2015年成立，由于电线老化等问题，对县综治中心和8个乡镇中心进行装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装修合同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装修合同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综治中心及8个乡镇中心装修				县综治中心及8个乡镇中心装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吊顶平方米数	≥1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吊顶平方米数	≥1000平方米
			抹灰面油漆平方数	≥1800平方米		抹灰面油漆平方数	≥1800平方米
			墙面铝塑板平方数	≥260平方米		墙面铝塑板平方数	≥260平方米
			强弱电维修改造平方数	≥1350平方米		强弱电维修改造平方数	≥1350平方米
			窗帘米数	≥300米		窗帘米数	≥300米
		质量指标	装修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装修达标率	≥100%
			强弱电维修合格率	100%		强弱电维修合格率	100%
			铝塑板质量合格率	100%		铝塑板质量合格率	100%
			乳胶漆质量合格率	100%		乳胶漆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施工月数	≤5个		施工月数	≤5个
		成本指标	吊顶每平方成本	≤125元/平方	成本指标	墙面铝塑板每平方成本	≤265元/平方
			抹灰面油漆每平方成本	≤40元/平方		强弱电维修改造每平方成本	≤150元/平方
			墙面铝塑板每平方成本	≤265元/平方		吊顶每平方成本	≤125元/平方
			强弱电维修改造每平方成本	≤150元/平方		抹灰面油漆每平方成本	≤40元/平方
			窗帘每米成本	≤380元/米		窗帘每米成本	≤380元/米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发挥综治中心作用	发挥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发挥综治中心作用	发挥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综治中心及部分乡镇中心装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综治中心及部分乡镇中心装修资金			
立项依据	县综治中心2015年成立，由于电线老化等问题，对县综治中心和8个乡镇中心进行装修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县综治中心2015年成立，由于电线老化等问题，对县综治中心和8个乡镇中心进行装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装修合同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装修合同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综治中心及8个乡镇中心装修				县综治中心及8个乡镇中心装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各个综治中心办公环境，提高工作人员满意度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各个综治中心办公环境，提高工作人员满意度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乡镇综治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乡镇综治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3016142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综治保险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36,850	年度资金总额：	1,736,8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36,8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36,8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县城镇居民全员投保综治保险费			
立项依据	《中共山西省委政法委员会、中国人保财险山西省分公司关于全面推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晋人保财险发[2019]352号）、《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市分公司关于进一步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险工作的通知》（临市政法发[2020]2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充分发挥保险在防范化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兜底防控作用，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山西省委政法委员会、中国人保财险山西省分公司关于全面推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晋人保财险发[2019]352号）、《中共临汾市委政法委员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市分公司关于进一步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险工作的通知》（临市政法发[2020]26号）			
项目实施计划	一次性付款，及时赔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费农村户口每户40元，城镇户每户100元。资金来源按照县财政补贴50% 保险公司增加保额补贴50%的方式，双方共同承担。其中县财政补贴部分由县财政全额拨付，保险公司以增加保额的方式实现。				保费农村户口每户40元，城镇户每户100元。资金来源按照县财政补贴50% 保险公司增加保额补贴50%的方式，双方共同承担。其中县财政补贴部分由县财政全额拨付，保险公司以增加保额的方式实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农村户口户数	44665户	数量指标	全县农村户口户数	44665户
			城镇户户数	≥16871户		城镇户户数	≥16871户
		质量指标	全额拨付性	全额拨付	质量指标	全额拨付性	全额拨付全额
		时效指标	保险金理赔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保险金理赔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农村户口每户保费	=20元/户	成本指标	农村户口每户保费	=20元/户
			城镇户每户保费	=50元/户		城镇户每户保费	=50元/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安全感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安全感	增强
			充分发挥保险兜底防控作用	充分发挥		充分发挥保险兜底防控作用	充分发挥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保险理赔，减少人民群众损失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保险理赔，减少人民群众损失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保险公司满意度	≥95%		保险公司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3017514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专职网格员绩效工资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2,400	年度资金总额：	752,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2,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2,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专职网格员绩效工资补助			
立项依据	乡宁县网格员管理考核细则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网格化建设进程，提高工作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乡宁县网格员管理考核细则			
项目实施计划	乡宁县网格员管理考核细则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考核情况发放专职网格员绩效工资补助				按照考核情况发放专职网格员绩效工资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工资补助人数	=209人	数量指标	绩效工资补助人数	=209人
		质量指标	专职网格员工作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专职网格员工作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绩效补助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绩效补助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绩效工资	≤3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绩效工资	≤30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209名专职网格员收入	≤752400元/年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209名专职网格员收入	≤752400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全科网格全覆盖	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全科网格全覆盖	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职网格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职网格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2011910215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人员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58,168	年度资金总额：	1,458,16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8,16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8,16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16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津补贴等是否发放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照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带动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补贴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人员的满意程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03012584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5,197	年度资金总额：	195,1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5,197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5,197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定员定额方式管理，以人员编制、实有人员、通用资产等为计算对象，保障单位日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公用经费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2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方案、《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试行）》（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			
项目实施计划	在会议费、培训费、物业费等各项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单位各项运转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各项支出，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次	≥1次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15次			
			公务接待人次	≥18人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培训课程安排合理性	合理			
			召开会议必要性	必要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培训	≥9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召开会议	≥90%			
		成本指标	培训费标准	≤400元/人天	成本指标		
			三、四类会议标准	≤360元/人天			
			公务接待人均住宿标准	≤180元/人/天			
			公务接待餐费	≤10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提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03012584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网络运营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150	年度资金总额：	130,1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1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1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证网格化管理和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工作的正常开展，对全县各村委，2个社区村级网络平台运营费			
立项依据	关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晋财行[2004]1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建立基层社会服务管理体系经费保障的通知（晋财行[2014]1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全县十个乡镇各村委网格畅通，经费保障，圆满完成省、市综治中心交办的信息上报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乡宁县综治中心工作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依托各乡镇综治中心不定期核查各村委网络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全县十个乡镇各村委网格畅通，完成省、市综治中心交办的信息上报任务				确保全县十个乡镇各村委网格畅通，完成省、市综治中心交办的信息上报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村级网络平台数量	≤137个	数量指标	补助村级网络平台数量	≤137个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及时
			网络运行时效	全年		网络运行时效	全年
		成本指标	每村每年补助标准	≤950元/村/年	成本指标	每村每年补助标准	≤950元/村/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信息上报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信息上报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村级网络平台使用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村级网络平台使用村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3016382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单位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720	年度资金总额：	77,7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7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7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单位运转经费，用于办公、印刷、劳务费支出			
立项依据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单位工作计划，按照各项活动要求及时支付各项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实际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单位运转经费，用于办公、印刷、劳务费支出				单位运转经费，用于办公、印刷、劳务费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费发放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劳务费发放人数	≥3人
			印刷资料份数	≥2000份		印刷资料份数	≥2000份
			打印纸数量	≥15箱		打印纸数量	≥15箱
		质量指标	印刷资料符合标准	符合	质量指标	印刷资料符合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印刷资料每份成本	≤15元	成本指标	印刷资料每份成本	≤15元
			每箱打印纸成本	≤280元/箱		每箱打印纸成本	≤280元/箱
			劳务费发放标准	=1500元/人/月		劳务费发放标准	=15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吉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699	填报日期：	2021122418044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补充医疗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40	年度资金总额：	8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单位10名退休人员单位补充医疗保险			
立项依据	以单位人员实际情况及财政部门发文为依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单位退休人员补充医疗及时落实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政府财政制度和相关政策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正常缴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单位10名退休人员单位补充医疗保险				单位10名退休人员单位补充医疗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人数	=10人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人数	=10人
		质量指标	费用支出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费用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费用支出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费用支出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月缴纳额度	=7元/月/人	成本指标	月缴纳额度	=7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全员享受医疗保险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全员享受医疗保险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吉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699	填报日期：	2021122510222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三零工作创建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三零”创建工作活动经费			
立项依据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精神，推进平安山西建设深入发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三零”创建是省委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坚强保障和重要检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健全“三零”创建工作相关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我县创建实施“三零”工作方案进行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精神，深入推进平安山西建设深入发展。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精神，主要用于平安建设工作经费，深入推进平安山西建设深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料印刷份数（份）	≥60000份	数量指标	资料印刷份数（份）	≥60000份	
			三零宣传（次）	≥5次		平安建设等宣传（次）	≥5次	
			培训次数	≥2次		培训次数	≥2次	
			乡镇下乡次数	≥30次		乡镇下乡次数	≥30次	
		质量指标	宣传政策知晓率	≥95%	质量指标	宣传政策知晓率	≥95%	
			培训效果	提高工作能力		培训效果	提高工作能力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资料印刷单价成本（元）	≤10元/份	成本指标	资料印刷单价成本（元）	≤10元/份	
			对外宣传版面、墙体喷绘成本	≤10000元		对外宣传版面、墙体喷绘成本	≤10000元	
			培训成本	≤10000元/次		培训成本	≤10000元/次	
			乡镇下乡标准	=100元/人/次		乡镇下乡标准	=100元/人/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幸福感进一步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幸福感进一步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基层治理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基层治理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2418572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雪亮工程电费、网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69,706	年度资金总额：	2,269,70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69,706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69,70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覆盖乡宁县九个乡镇，实现了各乡镇到县综治中心及县公安局的纵向互连互通。			
立项依据	根据乡宁县“雪亮工程”实施方案要求，及时支付，确保摄像头正常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乡宁县“雪亮工程”实施方案要求，及时支付，确保摄像头正常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时支付摄像头电费、网费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支付摄像头电费、网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时支付摄像头电费、网费				按时支付摄像头电费、网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月数	=12月	数量指标	服务月数	=12月
			传输线路可用率	≥95%		传输线路可用率	≥95%
		质量指标	综治中心机房数据专线技术要求	≥1000M	质量指标	综治中心机房数据专线技术要求	≥1000M
			乡镇综治中心数据专线技术要求	≥20M		乡镇综治中心数据专线技术要求	≥20M
			村级综治中心互联网专线技术要求	≥10M		村级综治中心互联网专线技术要求	≥10M
		时效指标	缴纳电费、网费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缴纳电费、网费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月电费	≤10000元	成本指标	月电费	≤10000元
			全年网络费用成本	≤2149706元		全年网络费用成本	≤214970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信息采集成本	节约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信息采集成本	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运行时效	全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运行时效	全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控周边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控周边居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2422045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律师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缠访闹访上访人员进行法律解释等工作			
立项依据	司法部关于律师担任政府法律顾问的若干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上访人员给予满意答复，为确保正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执行司法部令第7号，遵照执行司法部关于律师担任政府法律顾问的若干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工作需要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释法说理，实现对上访人满意答复，确保全年工作顺利圆满完成。				通过释法说理，实现对上访人满意答复，确保全年工作顺利圆满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咨询数量（人次）	≥100人/次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咨询数量（人次）	≥100人/次
			聘请法律顾问人数（人）	=1人		聘请法律顾问人数（人）	=1人
		质量指标	决策法律顾问意见应提供尽提供率	≥95%	质量指标	决策法律顾问意见应提供尽提供率	≥95%
		时效指标	法律咨询提供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法律咨询提供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年律师服务咨询费	=20000元	成本指标	每年律师服务咨询费	=2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缠访闹访案件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缠访闹访案件	减少
			提升处理信访案件合法性	提升		提升处理信访案件合法性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造按程序合理上访的氛围	营造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造按程序合理上访的氛围	营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法涉诉上访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法涉诉上访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2421483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雪亮工程二期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雪亮工程二期运维费			
立项依据	2021年11月，雪亮二期工程进入运维期，以保证视频监控的正常运行和维保团队的顺利衔接，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1年11月，雪亮二期工程进入运维期，以保证视频监控的正常运行和维保团队的顺利衔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运维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运维方案，由相关科室监督落实，按照实际支出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运维方案，由相关科室监督落实，按照实际支出运维费				根据运维方案，由相关科室监督落实，按照实际支出运维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监控点位数	=346处	数量指标	服务监控点位数	=346处
			服务视频监控数	=627路		服务视频监控数	=627路
		质量指标	确保视频监控正常运行	确保	质量指标	确保视频监控正常运行	确保
		时效指标	运维服务期	全年	时效指标	运维服务期	全年
		成本指标	全年服务费	≤1840000元	成本指标	全年服务费	≤184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人民群众安全感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人民群众安全感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信息采集成本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信息采集成本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835373699	填报日期：	2021122709350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矛调员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4,000	年度资金总额：	32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证网格化管理和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工作的正常开展，对全县矛调员每人每月补助150元			
立项依据	临市综治委[2014]16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的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确保全县10个乡镇矛调员工作正常开展，以人定补，建立矛盾纠纷调解激励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乡宁县调解中心工作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乡宁县调解中心工作制度，同乡镇综治中心及时沟通每月人员变动情况，准确统计矛调员信息，按时按月足额支付工作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全县矛调员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全县矛调员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矛调员数量	=180人	数量指标	全县矛调员数量	=180人
		质量指标	矛盾调解完结率	≥95%	质量指标	矛盾调解完结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补助标准	≤150元/人/月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补助标准	≤15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矛盾化解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矛盾化解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矛调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矛调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3017082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综治视联网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成综治视联网平台搭建，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连通			
立项依据	晋政法字【2018】34号、临市综治委【2018】1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省市要求完成综治视联网平台搭建，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连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省市要求完成综治视联网平台搭建，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连通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省市要求完成综治视联网平台搭建，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连通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综治视联网平台建设				综治视联网平台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联网终端设备数量	=149套	数量指标	视联网终端设备数量	=149套
			视联网安全频道模块数量	≥137个		视联网安全频道模块数量	≥137个
			视联网存储服务系统数量	=1个		视联网存储服务系统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标准化视联网建设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标准化视联网建设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时准确传输信号	实时	时效指标	实时准确传输信号	实时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套视联网终端设备成本	≤30000元/套	成本指标	每套视联网终端设备成本	≤30000元/套
			每个视联网安全频道模块成本	≤3000元/个		每个视联网安全频道模块成本	≤3000元/个
			视联网存储服务系统成本	≤122500元/个		视联网存储服务系统成本	≤122500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省市县乡村五级连通	达到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省市县乡村五级连通	达到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3018215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涉法涉诉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法、检、公、司涉法涉诉案件当事人进行司法救助			
立项依据	《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意见（试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涉法涉诉救助资金统筹解决部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当事人的法律问题和实际困难，减少上访数量，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省市要求我单位牵头成立乡宁县国家司法救助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制定国家司法救助的制度规范和配套措施，确保涉法涉诉救助工作落到实处。			
项目实施计划	由法、检、公、司根据涉法涉诉案件当事人的救助申请进行筛选并上报县委政法委，审核后对符合涉法涉诉条件的当事人进行救助，全年期间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提请申请的救助对象进行救助。				对提请申请的救助对象进行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案件数量	≥15件	数量指标	救助案件数量	≥15件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涉法涉诉救助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涉法涉诉救助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及时
		成本指标	全年补助金额	400000元	成本指标	全年补助金额	4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息诉罢访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息诉罢访率	提高
			减少涉法涉诉上访案件	减少		减少涉法涉诉上访案件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救助人员满意度	≥95%		救助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小宁	联系电话：	13835723881	填报日期：	20211230171603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全县专职网格员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72,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7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72,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证网格化管理和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工作的正常开展，对全县专职网格员进行补助			
立项依据	关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晋财行[2004]1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建立基层社会服务管理体系经费保障的通知（晋财行[2014]1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全县190名专职网格员工作经费保障，圆满完成省、市综治中心交办的信息上报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乡宁县综治中心工作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乡宁县综治中心工作制度，同乡镇综治中心及时沟通每月人员变动情况，准确统计网格长信息，按时按月足额支付工作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乡宁县综治中心工作制度，按时按月足额支付工作补助。				按照乡宁县综治中心工作制度，按时按月足额支付工作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城市专职网格员数量	=36人	数量指标	全县城市专职网格员数量	=36人
			农村专职网格员数量	=154人		农村专职网格员数量	=154人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履职合格率	≥95%		履职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城市专职网格员每人每月发放金额	=15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城市专职网格员每人每月发放金额	=1500元/人/月
			农村专职网格员每人每月发放金额	=500元/人/月		农村专职网格员每人每月发放金额	=5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信息上报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信息上报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专职网格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专职网格员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3017415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心理咨询室运营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800	年度资金总额：	76,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年聘请心理咨询师，提供心里辅导等服务。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临汾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临卫发〔2019〕8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关于印发临汾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临卫发〔2019〕8号文件精神，保障心理咨询室的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0年心理咨询室已建成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相关制度对特殊人群进行心理疏导，主要采取个别疏导与团体疏导相结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相关制度对特殊人群进行心理疏导，主要采取个别疏导与团体疏导相结合，减少隐形的不稳定群体数量，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按照相关制度对特殊人群进行心理疏导，主要采取个别疏导与团体疏导相结合，减少隐形的不稳定群体数量，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心理咨询次数	≥96次	数量指标	提供心理咨询次数	≥96次
			团体辅导次数	≥12次		团体辅导次数	≥12次
			印刷资料份数	≥1800份		印刷资料份数	≥1800份
		质量指标	心理健康测试率（%）	≥95%	质量指标	心理健康测试率（%）	≥95%
		时效指标	提供心理咨询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提供心理咨询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平均每次团体辅导劳务费用	≤2500元/次	成本指标	平均每次团体辅导劳务费用	≤2500元/次
			平均个别辅导劳务费用	≤300元/次		平均个别辅导劳务费用	≤300元/次
			每份资料成本	≤10元/份		每份资料成本	≤10元/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问题人群数量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问题人群数量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隐形的不稳定群体数量，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隐形的不稳定群体数量，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3016295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综治督导室及综治中心运行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950	年度资金总额：	76,9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9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9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综治督导室和综治信息中心运行经费，			
立项依据	为保障综治中心正常运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19年机构改革取消了县委综治办，更名为综治督导室，具体工作职能不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综治中心工作职责制定工作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工作方案合理规划全年工作目标任务，适时对矛调员及网格长进行培训、开展综治宣传为做好基层综治工作打好基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各项工作要求，切准时间节点，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各项工作取得成果。				结合各项工作要求，切准时间节点，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各项工作取得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	≥2次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	≥2次
			印刷资料份数	≥3500份		印刷资料份数	≥3500份
			宣传次数	≥5次		宣传次数	≥5次
			购买打印纸数量	≥15箱		购买打印纸数量	≥15箱
		质量指标	培训矛调员、网格长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培训矛调员、网格长合格率	≥95%
			培训覆盖率	≥95%		培训覆盖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份资料成本	≤10元	成本指标	每份资料成本	≤10元
			每次培训成本	≤5000元		每次培训成本	≤5000元
			宣传成本	≤5000元/次		宣传成本	≤5000元/次
			每箱打印纸成本	≤280元/箱		每箱打印纸成本	≤280元/箱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矛调员、网格长业务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矛调员、网格长业务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信息处置，减少社会矛盾的发生，整体提升人们的幸福感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信息处置，减少社会矛盾的发生，整体提升人们的幸福感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矛调员、网格长满意度	≥95%		矛调员、网格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2421362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反邪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反邪教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省市相关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精神，有效开展各项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精神，有效开展各项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精神，有效开展各项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反邪教工作经费				反邪教工作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邪教宣传次数	≥4次	数量指标	反邪教宣传次数	≥4次
			宣传资料印刷份数	≥2500份		宣传资料印刷份数	≥2500份
			乡镇下乡次数	≤50元/次		乡镇下乡次数	≤50元/次
		质量指标	印刷资料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印刷资料合格率	=100%
			宣传知晓率	≥95%		宣传知晓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小型宣传活动成本	≤5000元/次	成本指标	小型宣传活动成本	≤5000元/次
			宣传资料成本	≤10元/册		宣传资料成本	≤10元/册
			乡镇下乡标准	≤100元/次		乡镇下乡标准	≤100元/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反邪教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反邪教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小宁	联系电话：	13735723881	填报日期：	2021122709050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5,400	年度资金总额：	95,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扫黑除恶日常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省、市扫黑除恶领导小组相关文件要求，保障工作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县扫黑除恶工作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乡宁县扫黑除恶工作制度，全面肃清，巩固成果阶段，建立健全遏制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长效机制，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乡宁县扫黑除恶工作制度，全面肃清，巩固成果阶段，建立健全遏制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长效机制，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市委的重要决定和县委部署,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乡宁、法治乡宁建设。				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市委的重要决定和县委部署,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乡宁、法治乡宁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料印刷份数（份）	≥800份	数量指标	资料印刷份数（份）	≥800份
			培训人次（次）	≥2次		培训人次（次）	≥2次
			办公用品购买次数	≥12次		办公用品购买次数	≥12次
			劳务费发放人数	=3人		劳务费发放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印刷资料质量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印刷资料质量达标率（%）	≥95%
			业务人员培训合格率	≥95%		业务人员培训合格率	≥95%
			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达标率	≥95%		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资料印刷单价成本（元）	≤20元/本	成本指标	资料印刷单价成本（元）	≤20元/本
			人均培训成本（元）	≤5000次/人		人均培训成本（元）	≤5000次/人
			每次购买办公用品成本	≤900元/次		每次购买办公用品成本	≤900元/次
			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500元/人/月		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5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幸福感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幸福感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1122420030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法学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法学会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法学会建设的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法学会组织已实现县级以上行政区法学会组织全覆盖，要求进一步发挥法学会在参与社会治理、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结合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法学会建设的意见》制定符合本单位的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要求进一步发挥法学会在参与社会治理、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发挥法学会在参与社会治理、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进一步发挥法学会在参与社会治理、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料印刷份数（份）	≥3000份	数量指标	资料印刷份数（份）	≥3000份
			法治宣传次数	≥5次		法治宣传次数	≥5次
			培训次数	≥2次		培训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宣传政策知晓率	≥95%	质量指标	宣传政策知晓率	≥95%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份资料成本	≤10元	成本指标	每份资料成本	≤10元
			对外宣传版面、墙体喷绘成本	≤3000次		对外宣传版面、墙体喷绘成本	≤3000次
			每次培训成本	≤5000元/次		每次培训成本	≤5000元/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思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思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吉平	联系电话：	13835373699	填报日期：	2021122615290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6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6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6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6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省市全科网格规范化建设的要求，推动全科网格全覆盖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省市全科网格规范化建设的要求，推动全科网格全覆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乡村综治中心管理考核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县乡村综治中心管理考核办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乡、村（社区）综治中心运行				用于乡、村（社区）综治中心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数量	=10个	数量指标	乡镇数量	=10个	
			村（社区）数量	=137个		村（社区）数量	=137个	
			各乡镇培训网格员次数	≥3次		各乡镇培训网格员次数	≥3次	
			村社区更换版面数量	≥735块		村社区更换版面数量	≥735块	
			打印纸数量	≥800箱		打印纸数量	≥800箱	
			培训资料份数	≥5000份		培训资料份数	≥5000份	
			各乡镇召开综治会议次数	≥3次		各乡镇召开综治会议次数	≥3次	
			各乡镇下乡次数	≥500次		各乡镇下乡次数	≥500次	
			硒鼓数量	≥350个		硒鼓数量	≥350个	
		质量指标	培训网格员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培训网格员合格率	≥95%	
			培训资料印刷合格率	=100%		培训资料印刷合格率	=100%	
			版面合格率	=100%		版面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次培训成本	≤5000元/次	成本指标	每次培训成本	≤5000元/次	
			村社区更换版面成本	≤500元/块		村社区更换版面成本	≤500元/块	
			打印纸成本	≤300元/箱		打印纸成本	≤300元/箱	
			培训资料成本	≤25元/份		培训资料成本	≤25元/份	
			每次召开会议成本	≤3000元/次		每次召开会议成本	≤3000元/次	
			乡镇到县每次差旅成本	≤100元/次		乡镇到县每次差旅成本	≤100元/次	
			每个硒鼓成本	≤200元/个		每个硒鼓成本	≤200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全科网格全覆盖	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全科网格全覆盖	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6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6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6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6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村两级综治中心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省市全科网格规范化建设的要求，推动全科网格全覆盖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省市全科网格规范化建设的要求，推动全科网格全覆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乡村综治中心管理考核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县乡村综治中心管理考核办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乡、村（社区）综治中心运行				用于乡、村（社区）综治中心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201181850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微网格员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92,244	年度资金总额：	1,292,24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2,24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2,24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微网格员补助			
立项依据	全县网格员考核细则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全科网格全覆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全县网格员考核细则			
项目实施计划	全县网格员考核细则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管理人口数，对微网格员进行补助				按照管理人口数，对微网格员进行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人口数	≥215374人	数量指标	全县人口数	≥215374人
			全县微网格数量	=1187个		全县微网格数量	=1187个
		质量指标	微网格员工作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微网格员工作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微网格员按管理人口数补助标准	=6元/人/年	成本指标	微网格员按管理人口数补助标准	=6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1187个网格的微网格员经济收入	=1292244元/年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1187个网格的微网格员经济收入	=1292244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全科网格化建设	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全科网格化建设	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微网格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微网格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高泽林	联系电话：	13703551063	填报日期：	2022011911564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新媒体宣传奖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政法干警投稿进行奖励。			
立项依据	中央长安网录用奖励500元，省长安网、省政法微博、微信公众号、抖音录用奖励200元，市政法微博、微信公众号、抖音录用奖励100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宣传工作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健全新媒体宣传采用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对政法干警投稿进行奖励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政法干警投稿进行奖励				对政法干警投稿进行奖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市级稿件数量	≥150件	数量指标	奖励市级稿件数量	≥150件
			中央投稿数量	≥15件		中央投稿数量	≥15件
			奖励省级稿件数量	≥38件		奖励省级稿件数量	≥38件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中央投稿奖励标准	≤500元/件	成本指标	中央投稿奖励标准	≤500元/件
			省级平台奖励标准	≤200元/件		省级平台奖励标准	≤200元/件
			市级平台奖励标准	≤100元/件		市级平台奖励标准	≤100元/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政法正能量的知晓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政法正能量的知晓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法干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法干警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小宁	联系电话：	13835723881	填报日期：	20211230173026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拍摄新媒体微电影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乡宁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拍摄新媒体微电影			
立项依据	按照市委政法委对平安山西“三微”作品比赛和政法优秀新闻作品比赛的参与度要求，积极拍摄新媒体微电影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市委政法委对平安山西“三微”作品比赛和政法优秀新闻作品比赛的参与度要求，积极拍摄新媒体微电影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市委政法委对平安山西“三微”作品比赛和政法优秀新闻作品比赛的参与度要求，积极拍摄新媒体微电影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市委政法委对平安山西“三微”作品比赛和政法优秀新闻作品比赛的参与度要求，积极拍摄新媒体微电影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市委政法委对平安山西“三微”作品比赛和政法优秀新闻作品比赛的参与度要求，积极拍摄新媒体微电影				按照市委政法委对平安山西“三微”作品比赛和政法优秀新闻作品比赛的参与度要求，积极拍摄新媒体微电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拍摄微电影数量	≥5次	数量指标	拍摄微电影数量	≥5次
		质量指标	微电影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微电影质量合格率	=100%
			微电影短片时长	≥10分		微电影短片时长	≥10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个微电影成本	≤10000元/个	成本指标	每个微电影成本	≤10000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正能量	宣传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正能量	宣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许小宁	联系电话：	13835723811	填报日期：	20211230165757